

深圳华宸未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宸未来-新益州城建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014年第2季度投资报告

尊敬的委托人:

感谢您加入我公司推出的华宸未来-新益州城建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现将本报告期内具体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重要提示

自本计划成立时起,资产管理人按照本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及相关交易文件的约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按计划使用资金,但不保证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二、资产管理计划基本信息

计划名称	华宸未来-新益州城建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计划生效日	2013年9月18日
计划期限	24个月
报告期间	2014年4月1日-2014年6月30日
募集规模	201,500,000.00元
投资经理	曾忠祥先生、吴莹女士
资产管理人	深圳华宸未来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托管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委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情况

本计划已于2013年9月18日通过证监会备案,备案登记编号为:B002004。

本计划项下的委托财产自成立后已定向投资于中信信托作为受托人的“华宸资产-成都新益州城建信托贷款项目1301期信托计划”,该信托计划已向借款人成都市新益州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发放信托贷款,信托资金用于成都新益州新城(富士康生活配套区)五期公共服务配套建设项目的建设。

四、委托财产的收益分配情况

本计划报告期内分配:5,083,794.04元。

五、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计划的运作状况

依据本计划投资顾问提供的二季度投后管理报告:

1.本报告期内,成都市新益州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未发生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变动。

依据成都市新益州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的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成都市新益州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总资产 174 亿元，总负债 60 亿元，所有者权益 114 亿元。成都新益州新城（富士康生活配套区）公共服务配套建设第五期项目稳步推进，2 亿元融资项目款已全数支付给相关项目施工单位，工程主体结构完工，正在进行配套设施调试，已逐步进行交付验收。

2. 本报告期内，委托中信信托的贷款未发生异常。受托人未发现成都市新益州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发生异常情况，也未发现影响本次融资本息归还的不利情况。

3. 本报告期内，成都市新益州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未发生涉及诉讼、损害资管资产、委托人或者受益人利益的情形。

4. 目前本资管计划运转正常，中信信托信托计划受益权受让人成都市西汇投资有限公司和担保人成都市润弘投资有限公司无重大事务变更，未发现影响本资管到期支付资管收益的风险。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投资经理变更说明	投资经理由曾忠祥先生、徐科女士变更为曾忠祥先生、吴莹女士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根据业务需要，我公司对华宸未来-新益州城建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经理进行了变更，由原定的投资经理曾忠祥先生、徐科女士变更为曾忠祥先生、吴莹女士。

吴莹女士简历如下：

吴莹女士，会计学本科，曾任职于公信中南会计师事务所。2014 年 4 月加入深圳华宸未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

深圳华宸未来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7 月 20 日